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課外社團報名簡章

114.11.6 修正

- 一、活動依據：本活動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辦理。
- 二、活動目的：促進多元學習、探索優勢智慧、發展個別潛能。
- 三、活動日期：自 115/3/2(一)起至 115/6/12(五)止，期中及期末評量週正常上課，若遇週六補班、補課不上課。
- 四、招生對象：本校 1~6 年級學生(須徵得家長同意，始得報名參加)。
- 五、報名流程、繳費方式與注意事項：

作業項目	時間	說明	備註
(二)報名	發下報名簡章和課程表 114/11/13(四)	1.請家長參考課程內容、上課時間，與孩子討論並審慎評估後，再選定想參加之社團。 2.請務必先至社團網站登入帳號、密碼，並確認相關資料是否無誤，若無法順利登入，請聯繫學務處訓育組協助處理。 (02)2720-0226 #31。	校網上有相關資訊可供查詢
	網路報名 114/11/19(三) 中午 12:00 至 114/11/26(三) 中午 12:00 止	1.請至社團網站報名，連結如下 http://club.wsps.tp.edu.tw/register/ 2.帳號、密碼皆為學生身分證字號，登入後即可開始報名。 3.可點選「課程名稱」查看課程規劃及材料費的明細項目。 4.點選完後，請再次至「管理介面」確認報名課程是否正確。	 社團網站 QR-Code
	查詢及退選	網路報名期限內，仍可上網至報名系統修改報名課程，期限截止日後即無法更改。	
(二)繳費	候補 114/11/27(四) 中午 12:00 至 114/12/3(三) 中午 12:00 止	1.若社團人數已額滿，需要排候補，請填寫 Google 表單，連結如下 https://forms.gle/QSEC3giDEEAYFekt7 2.成功開班的社團若尚有名額，將依填寫候補的時間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	 社團候補表單 QR-Code
	發下繳費三聯單 114/12/18(四)	1.發下紙本繳費三聯單，此單無需繳回。 2.可多利用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線上繳費。	
(三)公告	繳費時間 114/12/18(四)至 114/12/26(五)	1.發下紙本繳費三聯單。 2.請多利用校園繳費系統進行繳費。 3.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棄權，請務必留意！	低收身分減免者，將於開學後進行退費。
	公告錄取名單 115/1/22(四)	1.將於學校網站、社團網站的最新消息，公告錄取名單。 2.候補成功的學生，也會公告在此名單。	

六、優惠方式：

- (一)低收者減免一個社團行政費，材料費自付。
- (二)鼓勵具潛力學生參加校隊重點項目（籃球、游泳、扯鈴、口琴）之社團，表現優秀經社團老師推薦加入校隊(含培訓隊)，於期末辦理推薦作業，並於入隊後辦理減免退款行政費(同一校隊不得重複享有優惠)。
- (三)鼓勵學生積極為校爭光，經社團老師推薦代表本校參加臺北市教育局舉辦之教育盃或教育部舉辦之全國賽獲獎者，於期末辦理減免退款行政費。

七、退費辦法：

- (一)如需申請退費，請務必向訓育組領取「退費申請書」或至社團網站下載，填寫後書面資料請交至訓育組辦理，退費金額計算以提交申請書之當時日期時間為準。
- (二)申請退費後，依行政會計作業程序採每兩個月統一辦理一次，請耐心等候退款。
- (三)開課前申請退費者，扣除 30% 行政費後，退還剩餘之費用，因此報名前請審慎考量。退費依據原則如下：
 - 1.開課後至未逾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而申請退費者，扣除 30% 行政費後，退還剩餘之費用三分之二。
 - 2.開課後超過上課總時數三分之一但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扣除 30% 行政費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
 - 3.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數之三分之二者，不予退費。
- (四)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全額退還費用。

八、注意事項：

- (一)課外社團上課時間分三個時段，分別為 13:00~14:30、14:30~16:00、16:10~17:40(中間不下課)，社團放學時家長接送地點一律為校門口。請家長務必準時 17:40 前至校門口等待，接回貴子弟，以確保學生放學時的安全。若中午放學離校之學生，請於上社團課前 10 分鐘再進校園，請家長提醒學生勿提早返校，也勿攜帶與課程不相關之物品，並請遵守各社團之班級經營規定。
- (二)停課日期：4/3(五)兒童節補假、4/6(一)清明節補假、5/1(五)勞動節放假。
- (三)報名人數未達 70% 不予開班，班級人數若超過 150%，學校將視情況開設第 2 班或增置助理教師；為顧及教學品質和上課空間，部分課程會管控報名人數，額滿將不接受報名。
- (四)對於嚴重破壞班級秩序、干擾課程進行的學生，會先通知家長請其改善，若經過 2 次通知依舊無法改善者，將予以退社，退費金額比照上列退費辦法。
- (五)學校因天災、法定傳染疾病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停課，社團整班停課統一由訓育組辦理退費，並退還未上課之費用；學生個人因法定傳染病或其他因素原班級停課時，請向訓育組提出申請，並退還未上課之費用（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北市教國字 113 年 12 月 5 日第 1133114859 號函辦理）
- (六)若社團上課需請假，請家長務必填寫聯絡簿或撥社團請假專線，完成社團請假。(02)2720-0226 #31 訓育組。